

新北市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核定表(107年3月7日社家幼字第1070600195號函修正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107年度申請及結果				核定內容
			原核定總金額	核定經常	核定資本	審查結果	
申請34案，通過補助30案			28,053,800	28,401,932	50,000	28,451,932	
1071FX072E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107年新北市坪林水柳腳公共托老中心社工人事補助計畫	212,000	220,200	0	220,200	1.專業服務費 <b>15萬3,000元</b> ( <del>3萬4,000元</del> *4.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6萬7,2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4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FX074E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107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人力加值計畫	318,000	330,300	0	330,300	1.專業服務費 <b>22萬9,500元</b> ( <del>3萬4,000元</del> *6.7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10萬8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6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GX157F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	身心障礙者公民意識調查-以新北市三峽地區為例	256,000	256,000	0	256,000	業務費25萬6,000元【專家出席費(每人每場次最高補助2,000元，核銷時請檢附學歷相關證明文件)、差旅費(交通費實報實銷，搭乘計程車不得報支;駕駛自用汽機車者，按同路段公民營客運汽車最高票價報支)、場地布置費、器材租借費、印刷費】。

1071GX095F	社團法人新 北市殘障福 利服務協會	讓愛與夢延續~身 障兒少成長計畫	445,000	459,000	0	459,000	專業服務費 <b>45萬9,000元</b> （ <b>3萬4,000元</b> *13.5個月*1人），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 歷證明。
1071FX069E	財團法人介 惠社會福利 慈善基金會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佈建日間托老服務 計畫 萬里	248,000	252,500	0	252,500	1.專業服務費16萬8,500元（3萬元*5.62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8 萬4,0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5個月，依 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 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 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 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FX070E	財團法人介 惠社會福利 慈善基金會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佈建日間托老服務 計畫 金山	248,000	252,500	0	252,500	1.專業服務費16萬8,500元（3萬元*5.62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8 萬4,0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5個月，依 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 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 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 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FX075E	財團法人介 惠社會福利 慈善基金會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 據點佈建日間托老 服務計畫 石門	<b>484,800</b>	489,000	0	489,000	1.專業服務費40萬5,000元（3萬元*13.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8 萬4,0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5個月，依 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 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 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 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FX073E	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人力加值計畫新北市平溪區	265,000	275,250	0	275,250	1.專業服務費 <b>19萬1,250元</b> ( <b>3萬4,000元</b> *5.62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8萬4,0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5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FX071E	財團法人天下為公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07年度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佈建日間托老服務計畫	158,000	165,150	0	165,150	1.專業服務費 <b>11萬4,750元</b> ( <b>3萬4,000元</b> *3.37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5萬4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3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FX003E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雙連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原名:財團法人臺北縣私立雙連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人力加值計畫(三芝區)	637,000	660,600	0	660,600	1.專業服務費 <b>45萬9,000元</b> ( <b>3萬4,000元</b> *13.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20萬1,6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12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MX027A	社團法人中華育幼機構兒童關懷協會	107年度新北市提升青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服務量能方案	700,000	714,000	0	714,000	1.專業服務費48萬6,000元(3萬6,000元*13.5個月*1人,所聘社工員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將以每月3萬4,000元核算)、2.個案生活費、3.個案房租費、4.個案就學/就業/就醫/職業訓練/接受輔導服務之交通費、5.個案學雜費、6.其他費用、7.訪視交通輔導費、8.在地方創新服務方案(年度自立分享會)、9.專案計畫管理費(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之5%)、10.本案補助項目及基準請依本署105年12月20日社家支字第1050121091號函頒之「提升青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服務量能計畫」辦理;新北市政府應編列自籌款50%配合辦理。
1071MX033	社團法人中華育幼機構兒童關懷協會	107年度新北市青少年自立宿舍服務方案	315,000	278,200	50,000	328,200	1.充實設施設備費5萬元、照顧臨時酬勞費26萬3,200元(每小時140元,依勞動部最新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優先運用於夜間時段為原則)、2.公共意外責任險費用5,000元、3.專案計畫管理費1萬元、4.本案補助項目及基準請依本署104年3月6日社家支字第1040900180號函頒之「青少年自立宿舍補助計畫」辦理;新北市政府應編列自籌款40%配合辦理。

1071DX010A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107年新北市辦理 「父母未就業家庭 育兒津貼專業服務 與教育宣導」計畫	2,091,000	2,131,500	0	2,131,500	一、補助項目：1.專案管理人員服務費141萬7,500元（3萬5,000元*13.5個月*3人，接受補助人員應大學社工相關學歷以上，並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以每月3萬3,000元核算）、2.業務宣導費（郵資、膳費、差旅費、印刷費、宣導費、雜支）、3.教育訓練費（講座鐘點費、膳費、差旅費、印刷費、雜支）。本案雜支最高補助6,000元。二、辦理業務內容：地方政府人力辦理業務宣導、資格審核、撥款核銷、事務聯繫、資料彙整、執行統計、輿情回應及家庭訪查等工作外，應配合中央宣導少子化政策、強化支持家庭生養子女政策與建構完善生養環境措施。
1071GX131A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建構身心障礙者多元支持與生涯轉銜服務計畫	1,809,000	1,861,244	0	1,861,244	1.專業服務費177萬5,844元（3萬4,000元*13.5個月*7人、3萬6,000元*13.5個月*1人、督導3萬9,200元*13.5個月*1人*42%，餘請由新北市政府編列自籌款配合辦理），所聘社工員及督導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社工員將以每月3萬4,000元核算、督導將以每月3萬8,200元核算，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歷證明。2.專案管理費8萬5,400元。
1071LX006F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新北市辦理強化老人福利機構服務量能輔導計畫	1,648,000	1,688,500	0	1,688,500	1.專業服務費145萬8,000元（3萬6,000元*13.5個月*3人）（不含雇主應負擔之健保、勞保、勞退及離職儲金）、2.出席費、3.業務費、4.專案計畫管理費（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之5%，所稱總經費係實際支出補助總經費）。

1071MX003F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守護家庭小衛星— 新北市培植家庭支 持服務資源網絡計 畫	1,573,000	1,537,042	0	1,537,042	<p>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b>54萬3,000元</b>：1.專業服務費<b>48萬6,000元</b>（<b>3萬6,000元</b>*13.5個月*1人，所聘社工員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將以每月<b>3萬4,000元</b>核算）、2.辦理小衛星聯繫會議1萬7,000元（含專家學者出席費、膳費）、3.強化小衛星組織培力方案2萬元（含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膳費）、4.在地創新服務方案2萬元（含膳費、交通費）。二、三芝及石門小衛星13萬2,000元：1.課後安心關懷方案10萬元【含課後照顧人員費（每小時補助150元，照顧人數不足25人，補助1名服務人員費，請款時請附學童名冊）、膳費、教材費、印刷費】、2.促進親子關係活動方案1萬7,000元（含講座鐘點費、印刷費、膳費、教材費）、3.多元家庭支持服務方案1萬5,000元（含講座鐘點費、印刷費、教材費）。三、金山及萬里小衛星13萬2,000元：1.課後安心關懷方案10萬元【含課後照顧人員費（每小時補助150元，照顧人數不足25人，補助1名服務人員費，請款時請附學童名冊）、膳費、教材費、印刷費】、2.促進親子關係活動方案1萬7,000元（含講座鐘點費、印刷費、膳費、教材費）、3.多元家庭支持服務方案1萬5,000元（含講座鐘點費、印刷費、教材費）。四、新福小衛星23萬元：1.課後安心關懷方案20萬元【含講座鐘點費、課後照顧人員費（每小時補助150元，照顧人數不足25人，補助1名服務人員費，請款時請附學童名冊）、膳費、教材費、印刷費】、2.多元家庭支持服務方案2萬元（含講座鐘點費）、3.到宅認輔志工交通及膳費1萬元。五、新店喜樂小衛星14萬元：課後安心關懷方案14萬元（含講座鐘點費、印刷費）。六、陽光小衛星15萬元：課後安心關懷方案15萬元【含課後照顧人員費（每小時補助150元，照顧人數不足25人，補助1名服務人員費，請款時請附學童名冊）、膳費、講座鐘點費、教材費】。七、鴻羽社區兒少家庭小衛星<b>21萬42元</b>：1.課後安心關懷方案16萬元【含課後照顧人員費（每小時補助150元，照顧人數不足25人，補助1名服務人員費，請款時請附學童名冊）、講座鐘點費、膳費、教材費】、2.多元家庭支持服務方案<b>2萬42元</b>【含講座鐘點費、教材費、膳費、臨時酬勞費（每小時<b>140元</b>，依勞動部最新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交通費】、3.小衛星業務費3萬元（含場地租金、水費、電費、電話費、網路費、公共意外責任險）。</p>
------------	--------------	---------------------------------------	-----------	-----------	---	-----------	---

1071PX164J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整合服務計畫	3,064,000	3,131,500	0	3,131,500	1.專業服務費 <b>249萬7,500元</b> （ <b>3萬7,000元</b> *13.5個月*5人，所聘社工員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將以每月 <b>3萬4,000元</b> 核算）、2.外聘督導費3萬8,000元（每小時上限1,600元）、3.業務費56萬6,000元【出席費（每人次2,000元，核銷時檢附相關出席紀錄）、個案訪視交通費（每案次100元計）、交通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並實報實銷）、服務鐘點費（依實際執行之需求，核予外聘，相關服務專業人員服務之鐘點費，每名個案最高補助10小時為原則，每小時上限1,600元）、講座鐘點費（每節最高補助1,600元，內聘折半支給）、團體帶領鐘點費（外聘每節最高補助 <b>1,600元</b> ，內聘每節最高補助 <b>800元</b> ，協同帶領人折半支給，每次2小時為限，未滿1小時減半支給）、印刷費】、4.專案計畫管理費3萬元。【本案專業服務人員雇主應負擔之勞健保、勞退，請貴局配合編列相關經費；另服務對象不得有設籍之限制】。
1071PX165G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107年度新北市視覺功能障礙者重建服務計畫	1,823,000	1,844,600	0	1,844,600	1.專業服務費 <b>81萬3,600元</b> 【含社工員人事費（ <b>3萬5,000元</b> *13.5個月*2人*80%，所聘社工員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將以每月 <b>3萬4,000元</b> 核算。）及兼任督導費（6,000元*12個月*80%）】、2.其他費用103萬1,000元【含各項訓練及評估處置費（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訓練、功能性視覺評估及視光學評估、輔具評估，外聘每小時上限800元，內聘折半支給；盲用電腦、點字訓練，外聘每小時上限500元，內聘折半支給；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遇費，外聘每小時上限1,200元，內聘折半支給）、成長團體課程（2萬元*2場*80%）】 【依107年度申請主軸項目及基準，本案自106年度起請縣市政府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款配合辦理，請款時應檢附預算書費用明細表等相關證明文件，且不得扣減民間單位補助款；補助計畫核銷結案時，自籌經費支付不得低於實際支用經費總額之比率20%，不足之數應繳回差額】。
1071PX166E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計畫	1,351,000	1,364,500	0	1,364,500	1.專案管理員服務費 <b>47萬2,500元</b> （ <b>3萬5,000元</b> *13.5個月*1人，所聘社工員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將以每月 <b>3萬4,000元</b> 核算。）、2.教育訓練費5萬元（辦理同儕支持員及個人助理教育訓練，含講座鐘點費、講師交通費、場地費、印刷費、餐費等）、3.身心障礙同儕支持員個案諮詢鐘點費2萬元（補助10人，每小時最高補助200元，同一身心障礙者每年最高個案諮詢以10小時為原則，但經評估有需要較長時數諮詢者，不在此限）、4.個人助理支持服務費70萬2,000元、5.業務費12萬元（每月最高補助1萬元，含水電費、電話費、網路費、書報雜誌、瓦斯費、文具、電腦耗材、文宣印刷費、器材租金及維護費）等。【1.依107年度申請主軸項目及基準，本案自106年度起請縣市政府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款配合辦理，請款時應檢附預算書費用明細表等相關證明文件，且不得扣減民間單位補助款；補助計畫核銷結案時，自籌經費支付不得低於實際支用經費總額之比率20%，不足之數應繳回差額。2.本案補助之服務人員及個案服務等資料請於本署「全國身心障礙福利資訊整合平台」之自立生活服務子系統建檔】。

1071PX167L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新北市爬梯機上下 樓服務計畫	1,339,000	1,339,000	0	1,339,000	1.租賃費用126萬7,000元【每案最高補助300元】。2.專案計畫管理費7萬2,000元【6,000元*12個月】，餘請由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編列自籌款至少10%配合辦理，請款時應檢附預算書費用明細表等相關證明文件。
1071PX001K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新北市三芝區身心 障礙者社區式日間 服務佈建計畫	1,111,000	1,117,200	0	1,117,200	"1.專業服務費82萬6,200元【含專任生活服務員2萬3,000元*13.5個月*1人*90%、專任教保員2萬8,000元*13.5個月*1人*90%、兼任社工員1萬7,000元*13.5個月*1人*90%，所聘生活服務員、教保員及社工員應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規定，請於請款時檢附相關學歷證明】、2.業務費29萬1,000元【含講座鐘點費（每小時最高補助1,600元，內聘減半支給）、外聘督導鐘點費（每小時最高補助1,600元）、工作人員差旅費（含交通費及住宿費，採實報實銷）、志工培訓費（含講座鐘點費、講師交通費、場地租借費、印刷費、膳費、場地佈置費、器材租金）、保險費（含個案、志工）、印刷費（含課程講義、手冊印刷等）、宣導費（含海報、活動手冊、短片、媒體及網路宣導等）、交通費（補助外聘督導、志工及講師，採實報實銷；補助個案之交通費5公里以內不予補助，5公里以外每人每月最高補助840元）、油料費（接送個案參與據點活動往返費用為限，採實報實銷）、場地租金（請於請款時檢附房屋租賃契約書影本）、專案計畫管理費（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之百分之5）】3.有關個案交通費及油料費，同一申請計畫擇一補助【依107年度申請主軸項目及基準，本案係為延續性計畫，請縣市政府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款配合辦理，請款時應檢附預算書費用明細表等相關證明文件，且不得扣減民間單位補助款；補助計畫核銷結案時，自籌經費支付不得低於實際支用經費總額之比率10%，不足之數應繳回差額】。



1071PX002K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 社區式日間服務佈 建計畫（三峽區、 鶯歌區）	2,459,000	2,471,400	0	2,471,400	1.專業服務費 <b>165萬2,400元</b> 【含專任生活服務員2萬3,000元*13.5個月*2人*90%、專任教保員2萬8,000元*13.5個月*2人*90%、兼任社工員 <b>1萬7,000元</b> *13.5個月*2人*90%，所聘生活服務員、教保員及社工員應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規定，請於請款時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2.業務費81萬9,000元【含講座鐘點費（每小時最高補助1,600元，內聘減半支給）、外聘督導鐘點費（每小時最高補助1,600元）、志工培訓費（含講座鐘點費、講師交通費、場地租借費、印刷費、膳費、場地佈置費、器材租金）、保險費（含個案、志工）、交通費（補助外聘督導、志工及講師，採實報實銷；補助個案之交通費5公里以內不予補助，5公里以外每人每月最高補助840元）、場地租金（請於請款時檢附房屋租賃契約書影本）、專案計畫管理費（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之百分之5）】 <b>【依107年度申請主軸項目及基準，本案係為延續性計畫，請縣市政府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款配合辦理，請款時應檢附預算書費用明細表等相關證明文件，且不得扣減民間單位補助款；補助計畫核銷結案時，自籌經費支付不得低於實際支用經費總額之比率10%，不足之數應繳回差額】</b> 。
1071PX122H	新北市政府	107年提升復康巴 士服務能量計畫	900,000	900,000	0	900,000	3輛復康巴士營運費用90萬元 <b>【3名司機人事費90萬元（2萬5,000元*12個月*3人）】</b> 。
1071TX028B	新北市政府 社會局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107年度發展遲緩 兒童早期療育通報 轉介暨個案管理服 務人力需求計畫	917,000	945,000	0	945,000	專業服務費 <b>94萬5,000元</b> 【 <b>3萬4,000元</b> *13.5個月*1人， <b>3萬6,000元</b> *13.5個月*1人（所聘社工員應具有增加補助資格之證明，若無相關資格證明，將以每月 <b>3萬4,000元</b> 核算）】。
1071FX076E	社團法人中 華民國照顧 服務員專業 發展協會	107年辦理社區照 顧關懷據點佈建托 老服務補助計畫	477,000	495,450	0	495,450	1.專業服務費 <b>34萬4,250元</b> （ <b>3萬4,000元</b> *10.12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 <b>15萬1,200元</b> （1人*1小時 <b>140元</b> *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9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GX074F	社團法人新 北市視障協 會	107年度視障生課 後個別化教學服務 計畫	0	0	0	0	本計畫屬本署推展社會福利既定補助項目，請於執行當年度循社會福利補助作業相關程序提案申請，本案不予補助。
1071PX087F	新北市八里 愛心教養院	新北市輔具資源中 心辦理需求評估能 量提昇計畫	476,000	476,000	0	476,000	輔具評估人員人事費47萬6,000元【4萬2,000元*13.5個月*2人（107年1月至12月）*42%】，餘請由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編列自籌款配合辦理，請款時應檢附預算書費用明細表等相關證明文件；所聘輔具評估人員需為專職專任，且領有「輔具評估人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請款時請檢附相關證明。
1071SX026B	財團法人基 督教都市人 工作群社會 福利事業基 金會	向日葵少女團體家 庭實驗計畫	1,281,000	1,285,996	0	1,285,996	1.專業服務費104萬3,996元（含社工人員1萬1,333元*13.5個月*1人*1家、保育人員或生活輔導人員3萬3,000元*13.5個月*2人，以上人員資格須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相關規定，核銷時檢附學歷、證書等相關證明；不得與地方政府委託人力重複，亦不得與聯合勸募補助人力重複。本案補助1個小家，社工人員薪資補助1/3）、2.房屋租金19萬2,000元（1萬6,000元/月/1小家。當年度平均每月安置人數未達該團體家庭設置人數4人之75%者，減半補助；未達25%者，不予補助）、3.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費5萬元（個案心理諮商輔導：1,200元/次，每案每年最高補助12次，並應檢據報銷。本項人員應具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或社工師證照，且本案補助之社工員不得兼領該費用）。
1071TX008	台灣玩具圖 書館協會	玩具銀行加強身障 早療服務計畫	0	0	0	0	衡酌經費有限及整體資源配置，本案請自籌經費辦理。
1071RX011	新北市泰山 睦鄰協會	「飛閱·飛躍」夢 想飛颺培力計畫	0	0	0	0	本計畫屬本署推展社會福利既定補助項目，請於執行當年度循社會福利補助作業相關程序提案申請，本案不予補助。

1071FX068E	新北市樹林區原住民族發展協進會	107年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人力加值計畫	318,000	330,300	0	330,300	1.專業服務費22萬9,500元(3萬4,000元*6.75個月*1人,含年終獎金)、臨時酬勞費10萬800元(1人*1小時140元*每日最高補助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6個月,依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標準編列)、2.受補助單位應依規定辦理上開人員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或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3.申請撥款時,受補助單位應檢附上開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4.本案專職人力應專用於本署據點辦理5天加值服務計畫執行並配合參與該計畫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
1071EX019A	新北市雲彩全人關懷協會	雲彩關懷服務站-新北市三鶯土樹及永和地區多元族群婦女服務計畫	0	0	0	0	本計畫部分內容屬本署推展社會福利既定補助項目,請於執行當年度循社會福利補助作業相關程序提案申請,本案不予補助。
1071UX020D	財團法人天主教福利會(附設新北市私立約納家園)	出養兒童短期安置服務計畫	720,000	720,000	0	720,000	安置費72萬元(每人每月8,000元,每人最高補助6個月)。
1071UX021C	財團法人天主教福利會(附設新北市私立約納家園)	重新(心)出發~未婚懷孕者短期安置暨追蹤輔導計畫	410,000	410,000	0	410,000	1.坐月子營養費12萬元(每人每日最高補助500元,每人最高補助30日,含食材)、2.團體工作輔導費5萬元【團體領導費(每小時1,200元,內聘折半支給)、材料費】、3.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3萬元(每案次最高補助1,200元,檢據核銷)、4.個案房租費/生活費/托育補助21萬元(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000元)、5.本案個案不得與縣市政府委託安置費重複,核銷時請檢附服務成果報告及督導評估報告(含輔導清冊及輔導紀錄表)。